

獨立核實聲明



核實的範圍及目的

機電工程署（機電署）已委任獨立核實機構“香港品質保證局”審核該署編制的社會及環保報告2007-08（下稱報告）的全部內容。該報告載述機電署在2007年4月1日至2008年3月31日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核實工作的目的是對報告所記載之內容在相關性、完整性、準確性及可靠性上作出獨立的查核意見。

核實的範圍涵蓋了該份報告之全部內容。

核實的範圍包括：

- 評核報告所載內容及資料的準確性及代表性。
- 評核資料及數據管理機制是否能可靠地收集、核對、分析及於報告中闡述。
- 評核於報告內所記載的表現是否合理及平衡。
- 為將來編製報告提供改進建議。

核實方法

本局的核實程序包括審閱相關之文件、與負責編製報告的代表面談及選取具有代表性的資料和數據進行審核。查閱及測試報告內容及數據的補充資料，確保報告準確無誤。

核實意見

我們認為機電署對在報告中所載述的可持續發展資料的質量，資訊廣泛性及整體表達作出持續改善。此報告的結構完整、平衡、公平、如實、可靠及清晰地反映機電署在環境，社會，經濟方面的表現。

在該次核實過程中所查閱的內容和數據與其補充資料一致，準確無誤。此報告所載的內容能可靠地反映機電署於報告年度所闡述的承諾及推行的措施及其表現和成果。

香港品質保證局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reading "沈小茵".

沈小茵

審核組長